证券代码：001266　　证券简称：宏英智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9

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要求，同意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3、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。

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张化宏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在国内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资质与能力，满足公司对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要求，同意

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续聘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表决情况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追加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实施主体的议案》

本次追加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实施主体，不改变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目的及额度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。董事会一致同意追加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实施主体。

表决情况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追加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实施主体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
2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1 日